



現行

2024年2月實施 112學年度
下學期

大專校院

*扣抵至學雜費為零

**家庭年所得
70萬以下**
公立：減免1萬元/年
私立：減免2.2萬元/年

**家庭年所得
70-90萬**
無減免學費

**家庭年所得
90萬以上**
無減免學費

高中

免學費
免學費範圍：
-高職
-高中家庭年所得148萬以下

申貸時

1. 家庭年所得114萬元以下
免付利息
2. 家庭年所得114-120萬元
利息自付一半
3. 家庭年所得120萬元以上
且2名子女就學利息自付

還款時

緩繳本息、只繳息不還本：
可申請8次(8年)
緩繳本息門檻：
每月收入未達4萬元

**公立：減免2萬元/年
私立：減免5.5萬元/年(2萬+3.5萬)**

**公立：減免1.5萬元/年
私立：減免5萬元/年(1.5萬+3.5萬)**

私立：減免3.5萬元/年

**免學費範圍：
高中高職學生全面免學費**

放寬申貸門檻及利息

1. 家庭年所得120萬元以下：**在學期間免付利息**
2. 家庭年所得**148萬元**以下且有2名子女：**在學期間免付利息**
3. 家庭有3名子女，無家庭年所得限制：**在學期間免付利息**
4. 未符前述資格，但有2名子女就學：**利息自付**

**緩繳本息、只繳息不還本：
可申請12次(12年)**

**緩繳本息門檻：
每月收入未達5萬元**

*每增加養育1名子女，再多放寬月收入門檻1萬元

**學貸
精進措施**

子女教育補助—高中職減免學費不得支領

高中職減免學費
(學費為0元)但雜費有3300元，是否仍可以請領子女教育補助？



- ▶ 依據人事總處新修正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附表九「子女教育補助表」列舉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情形，第一點即為**全免或減免學雜費(含12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補助)**。
- ▶ 基於國家整體資源之合理運用，各項助學措施宜擇優則一申領之原則，已領取其他政府所提供之獎助，或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，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。

